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张克东、刘登清、于绪刚)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勤勉、恪尽职守,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023 年 4 月公司董事会换届,我们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将 2023 年任职期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 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张克东: 男, 1963 年 3 月生, 本科学历, 中国人民大学财务会计专业, 注册会计师。曾任职煤炭工业部煤炭科学研究院主任科员, 中信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 中天信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 中国证监会专职发审委委员,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副总经理、合伙人, 兼任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植物医生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登清: 男, 1970 年 11 月生, 清华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研究生, 资产评估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矿业权评估师。曾任职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委员、并购重组委委员, 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一届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第一届并购重组委员会委员,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兼 CEO，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百得利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于绪刚：男，1968 年 6 月生，北京大学法学博士，北京大学法学院校外法律硕士导师。曾任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吉利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为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兼任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港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我们在任职期间忠实勤勉、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不存在任何影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未受到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者个人的影响。

二、 履职概况

(一) 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情况

在任职期间内，亲自参加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主动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意见或建议，为董事会作出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

(二) 出席专门委员会情况

作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认真履行专门委员会职责，召集和参加专门委员会会议，运用财务、审计、法务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审核、监督、检查职能，对公司内部控制及财务报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其薪酬进行研究并提供专业意见，审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资格并发

表审核意见。

(三) 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的情况

在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中,与年审会计师及公司管理层召开了审计工作沟通会,审阅了审计计划及工作安排相关资料,对公司审计过程中涉及的主要事项进行了沟通。

(四) 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关注上证E互动公司答复、公司舆情信息等多种渠道,了解中小股东的诉求和建议,积极履行维护中小股东权益的职责,监督公司提高治理水平。

(五) 在公司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情况

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以及到公司进行现场考察调研,听取相关工作汇报,深入了解公司最新的运营情况。同时,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运行情况,并及时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讨论。重大事项董事会召开前,认真查阅信息数据和资料、重大事项专项说明,提供专业意见,有效提高董事会决策质量。公司不断加强独立董事履职保障,积极配合独立董事工作,在每次会议召开前能够全面及时地提供相关资料,对我们提出的问题或建议及时进行解答或落实,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充分的支持。

三、 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关于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依法合规地对相关重点事项作出明确判断,独立、客观地发表了意见并提出了建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 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对公司的日常关联

交易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我们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是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遵循公平、自愿、诚信的原则进行,符合市场公平交易原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 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经核查,公司及相关方均严格履行所作出的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在任职期间内,不涉及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三) 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在任职期间内,不涉及公司被收购的情形。

(四) 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在任职期间内,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五) 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作为独立董事及提名委员会委员,分别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候选人符合法律法规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专业能力和职业素质,能够胜任所聘岗位。

(六)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经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科学、合理,符合监管导向、行业特点和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强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七) 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

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情况

为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继续落实股东大会决议，进一步完善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本次调整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行为。

（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情况

在任职期间内，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情况。

四、 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 年，在任职期间内，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要求，本着忠实、勤勉、独立、谨慎的原则，以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利益，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我们已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任期届满离任，在此，谨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我们任职期间给予的配合与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字页）

报告人： _____

张克东 刘登清 于绪刚

2024 年 4 月 17 日